

临汾市汾西灌区新增与恢复灌溉面积工程2023年项目

监理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SXJSXZB-2023-1102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临汾市汾西灌区新增与恢复灌溉面积工程2023年项目监理已由临汾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临行审发【2023】481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临汾市汾西灌区新增与恢复灌溉面积工程项目部，资金来源为省级财政资金及地方财政配套筹措解决。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建设地址：洪洞县、尧都区、襄汾县。

2.2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恢复灌溉面积4.02万亩。主要建设内容为改建万安泵站，铺设供水管线21.96km，新建管道附属建筑物110座，设计流量0.922m³/s，供水模式为一站5区，泵站总装机容量2010KW，恢复灌溉面积1.51万亩；修复羊舍沟水库泄水渠0.17km，设计流量0.147m³/s，恢复灌溉面积0.1万亩；改建北堡泵站，设计流量0.217m³/s，供水模式为一站二区，泵站总装机容量77KW，恢复灌溉面积0.45万亩；改建站李泵站，设计流量0.815m³/s，供水模式为一站三区，泵站总装机容量720KW，恢复灌溉面积1.23万亩；改建七一水库二支干渠1.499km，改建渠系建筑物8座，二支渠设计流量1.83m³/s，加大流量2.36m³/s，恢复灌溉面积0.73万亩。

2.3监理服务期限：同施工工期270日历天，缺陷责任期12个月

2.4招标控制价：76.8万元

2.5招标范围：临汾市汾西灌区新增与恢复灌溉面积工程2023年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及工程量清单中内容的全过程监理。

2.6质量标准：必须达到国家质量验收标准合格(合格)。

2.7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水利工程专业监理甲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并且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类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项目班子成员（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员）。必须具有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是本单位人员，需提供缴纳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提供最近一年内任意一月的缴纳证明）。以上人员的社保手续以社保部门出具的缴纳证明为准，且需加盖社保部门公章（或电子章）；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信誉要求：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总监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中无行贿犯罪记录。

3.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作为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1)、电子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3年12月4日00时00分至2023年12月9日00时00分

(2)、电子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信息库(<http://jyzt.sxzwfw.gov.cn>)进行主体库注册，主体库注册完成后办理数字证书（USBKey），凭借数字证书（USBKey）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fjggzyjy.linfen.gov.cn>）首页【投标人/供应商】-【工程建设】-【投标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处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技术支持电话：（0357）2105195

主体库注册及数字证书（CA）办理咨询电话：

0357-2128966 400-0351-858 400-653-0200 400-666-3999 400-0351-946

(3)、投标人应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fjggzyjy.linfen.gov.cn>）关注澄清公告、变更公告、终止公告等有关公告，此类公告不再书面进行通知。各市场参与主体因自身原因未关注到此公告并造成损失的，责任自负。

(4)、主体库需提前一个工作日办理完成注册，隔日方可使用CA下载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及相关要求

（一）投标方式

本项目投标采用网上电子投标的方式进行，电子投标文件需按要求上传。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及要求

1、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及要求

（1）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fjggzyjy.linfen.gov.cn/>）-【业务指南】-【下载中心】下载《投标文件编制系统》（此为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的唯一工具）。按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为*.TBJ。

注：因实际业务需要，各类编制系统会不定时更新，请各市场主体编制标书前确定安装的是最新版本的编制系统，再进行电子标书的编制工作。

（2）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工具按招标文件要求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的加盖（包括法人电子签章、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及授权代表签章等）。

（3）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如需要粘贴图片，务必将JPG格式的图片粘贴到Word文档，再将Word文档导入编制系统，且每张图片的分辨率应小于100dpi。

（4）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该数字证书进行解密。供应商因更换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数字证书续费后同样会造成不能解密续费前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所以，建议：若需续费，需在加密前进行）。

（5）投标人务必在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数字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fjggzyjy.linfen.gov.cn/>）”首页【投标人/供应商】-【工程建设】，在【提交投标文件】处上传相应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点击“签名确认”。签名确认完成才算递交成功，否则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最后打印“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回执”。

2、特别注意事项

（1）上述操作步骤和方法为供应商编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唯一途径，如投标人操作与其不符，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建议投标人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不论何种原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放弃投标。

（三）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解密时间、解密方式、网上开标公示

1、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5日8时00分

2、网上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开标前1小时内）：2023年12月25日8时00分至9时00分

3、网上开标（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解密的方式。

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使用自己的网络终端设备凭借数字证书（USBKey）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http://fjggzyjy.linfen.gov.cn/>）-【投标人/供应商】-【工程建设】。登录成功后，点击【开标】-【开标会】进入开标室，再点击页面上方的【网上解密】自行完成解密。解密请求提交成功之后不要重复刷新页面，解密完成之后会显示解密时间。

4、网上开标公示：解密完成之后，点击页面上方【返回】，回到开标室页面，开标结束后自行查看开标结果。

5、特别注意事项

（1）为防止网络阻塞、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造成不能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内完成解密，建议投标人尽早完成解密。不论何种原因，在解密截止时间之内未完成解密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因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无法导入评审系统或无法打开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3）投标人在进行澄清、说明、更正时，需自行准备电脑终端设备（电脑终端设备需具备IE9及IE9以上的浏览器和数字证书驱动）。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临汾市）上发布。

7、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临汾市水利局。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临汾市汾西灌区新增与恢复灌溉面积工程项目部

地 址：临汾市鼓楼南大街

联 系 人：贾俊杰

联系电话：13753771168

代理机构：山西金生鑫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临汾市二中路汾东三号小区2号楼二单元804室

邮 编：041000

联 系 人：郭晓丽

联系方式：17703471933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